

廉江市自然资源局

关于《广东省湛江市廉江市石岭镇合江村等 2个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实施方案 -调整方案》的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全周期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，结合我市实际，我局组织编制了《广东省湛江市廉江市石岭镇合江村等2个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实施方案-调整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调整方案》）。

一、项目情况

《广东省湛江市廉江市石岭镇合江村等2个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实施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试点实施方案》）于2023年9月11日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批复备案，方案划定石岭镇合江村、秋风江村为整治区域，谋划子项目11个，项目总投资为51631.56万元，其中农用地整理面积为205.9817公顷、建设用地整理面积为9.9820公顷、生态保护修复面积为8.6739公顷。在推进子项目实施过程中，因部分子项目无法按照《试点实施方案》落实，需结合实际进行优化调整。为加快项目实施、保障顺利验收，确保全域土地综合整治“接得了、管得住”，我局组织编制了《广东省湛江市廉江市石岭镇合江村等2个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实施方案-调整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调整方案》）。调整后，项目总投资、农用地、建设用地整理面积和生态保护修复面积

均不低于原方案。主要优化调整乡村风貌提升和历史文化保护、产业导入类型项目，并新增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建设类型项目。此次调整不涉及重大调整情形，符合《广东省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全周期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一般调整要求，且调整后整体实施效益预计优于原方案。

二、公示时间

2025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9 日。

对本《广东省湛江市廉江市石岭镇合江村等 2 个村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实施方案-调整方案》有任何意见和建议者，请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前书面向我局提出。

特此公示。

附件：子项目分布图

